

滕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滕政发〔2017〕72号

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山东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 南四湖片（滕州）治理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 通 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山东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南四湖片（滕州）治理工程是国家调度的172项水利工程之一，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的组织领导，市政府决定成立山东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南四湖片（滕州）治理工程建设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	刘文强	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
副组长：	李洪波	市政府副市长、羊庄镇党委书记、 枣庄市庄里水库建设管理处副主任
成 员：	翟传虎	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
	刘春雨	市财政局局长

马兆鹏	市国土资源局局长
李长瑞	市水利和渔业局局长
杨修常	市审计局局长
孔凡臣	市环保局局长
刘玉洋	市规划局局长
张永正	滕州广播影视总台台长
俞 涛	市林业局局长
卞俊善	枣庄供电公司滕州供电部主任
赵传宝	中国移动滕州分公司总经理
王美珩	中国联通滕州分公司总经理
潘延利	中国电信滕州分公司总经理
孙彦民	滨湖镇镇长
王慎平	级索镇镇长
王家鹤	西岗镇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和渔业局，李长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吕岩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滕州市人民政府

2017年7月14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人武部。

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7月14日印发
